穿错衣 谁之过 无规则 不方圆

孙 杨 “铤而走险”背后有什么秘密

一夫当关

特派记者 关尹 今天发自雅加达

继首日的男子 200 米自由泳之后，孙杨昨晚再度在 800 米自由泳项目摘金，但有关他的“穿衣”新闻，却在小小泳池里掀起巨大波澜，成为舆论焦点。

在一场看得见与看不见的多方角力中，身为中国游泳领军人物的孙杨处在漩涡中心。个人影响力、赞助商利益、契约精神，成为这场是与非的争议中最重要的关键词。

孙杨的衣服，到底该怎样穿？

“祸”起穿衣——

孙杨的对手，不止那一池碧水。整个晚上，他似乎都在与自己的那身衣服较劲：挡商标、披国旗；外套穿上又脱，脱了又穿。

一天前，在一片惊诧声中，孙杨身着一身醒目的黄色 361°外套登上 200 米自由泳领奖台，而获得铜牌的队友季新杰，却是一身白色的安踏领奖服。方寸大小的领奖台，同一个国家的获奖运动员却出现两套不同的服装，这在以往还没有先例。安踏当晚对外发表声明，严词谴责孙杨的“违约”。

昨晚的 800 米自由泳领奖时，孙杨穿上了和队友一样的衣服，但用一面硕大的国旗将其遮挡得严严实实。不仅如此，原本右胸的安踏标志，也被一面小国旗贴纸完全覆盖。

这不由得让人想起了 1992 年巴塞罗那奥运会上，也是因为个人代言品牌耐克与美国国家队赞助商不同，“飞人”乔丹用一面美国国旗挡住了锐步商标。不同的是，乔丹只是把国旗半披在右肩，而孙杨几乎是“全封闭式”遮挡、361 度无死角。

但这也仅限于领奖台上。退场时，孙杨的第一个动作便是拉开拉链，把领奖服脱下，在走到摄影记者区域前，将衣服扔上了看台。他露出的，自然是里面的那件红色 361°T 恤。

到了男子 4×200 米自由泳颁奖仪式结束后，孙杨再度脱衣，不过在他的退场路上多了一名游泳队工作人员，也许是在后者的劝说下，孙杨又把衣服穿上。但快走到混合采访区面对媒体时，孙杨再次把领奖服脱掉了。

这重复的一幕幕，别说当事人孙杨，连旁观者看着都觉得累……

■ 孙杨再一次将自己置于风口浪尖 图 IC

不止穿衣……

很多人只关心领奖台上孙杨的那身领奖服，却忽略了其他几个看似微小、其实同样能引起争议的细节。

其一，昨晚孙杨登台时，虽然勉强换上了一身安踏领奖服，但他脚上所穿的，依然还是一双黄色的 361°运动鞋，而其他队友的鞋都是红色。也就是说，孙杨只换了衣，却并未换鞋。

其二，孙杨 200 米自由泳夺冠后所穿的那件黄色 361°外套，两臂也都有其他广告：左边是吉利汽车，右边是华为荣耀。

其三，多名中国游泳选手的泳帽上，侧面都印有一个非常明显的养乐多商标。

而根据亚奥理事会的规程，亚运会这种赛事，运动员的装备不能出现任何与运动品牌无关的广告或标签，否则都要受罚。也就是说，违规的不仅仅是孙杨一人，而是整个中国游泳队。

从某种程度上而言，孙杨是在替游泳管理中心“背锅”。安踏虽然是中国奥委会的赞助商，但中国游泳队的赞助商却是 361°。

有一种说法是，孙杨本人其实也是“受害者”。作为当今中国体坛最具代表性和影响力的明星之一，孙杨不可能不知道，他这样的行为将引起巨大争议，必然会给自己的形象带来不小的负面影响。他为什么要“铤而走险”？这是一个谜。

如何穿衣？

一半天使，一半魔鬼。不管本人承认不承认，如今的孙杨，恐怕都要承受这种赛场之外的煎熬。

朋加诺体育场的游泳馆内，有近百名孙杨的后援团成员现场为他助威。也许是自知“理亏”，一向都是力挺偶像的她们，在接受记者采访时也显得有些底气不足，一名专程赶来为他加油的女孩说：“我们支持的是孙杨这个人，不管其他。”而国内知名体育产业专家棋哥对此显得相当气愤，“亚运会中国所有参赛选手的领奖服都是安踏，唯独孙杨穿 361°？这是明显违规。体育竞赛是有规则的，当然也包括商业规则。”

那么，安踏方面与中国代表团所签订的合约，到底是不是对所有中国运动员通用，孙杨能不能享有“特权”？

去年，安踏刚刚签署了续约协议，成为中国体育代表团和中国奥委会官方合作伙伴，一直持续到 2024 年。尽管具体内容是商业机密，但记者从中国代表团的内部人士得知，安踏的这份合同号称是有史以来“最严密”、“无漏洞”，当然不可能允许孙杨这样的特例存在。关于这一点，从安踏方面事后的官方声明也可以看出：“按契约要求和国家代表队统一形象的要求，运动员在登上领奖台时必须统一着装官方领奖服。我们相信中国代表团对于违纪违规的事件，将会有公正的严肃的处理决议。”

一次“穿衣门”，看似个人行为，实则对我们的体育管理者、当家人，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如何保障赞助商的利益，又如何维护运动员的权益，都需要一个“顶层设计”。

今晚，孙杨将参加男子 400 米自由泳决赛（今天上午预赛），24 日将参加男子 1500 米自由泳比赛，也就是说还有两次机会走上领奖台。所有人都在等待：他会选择怎么做？

（有关“穿衣门”延伸阅读请见 18 版）

18th ASIAN GAMES
雅加达之光·场外音
Jakarta Palembang

再说偶像光环

◆ 江砚

昨天，我写了一篇《偶像的光环》，为曾负面消息缠身的孙杨王者归来而欣喜，希望明星要懂得爱惜羽毛，珍惜自己的光环。话音未落，孙杨又曝出领奖服事件。看起来，孙杨还是不懂得珍惜。

有时候，“粉丝”对偶像，有无原则的爱。就在昨天，虽然有批评孙杨的声音，但支持他的人，也不少。有人说，把穿什么衣服领奖，上升到“是忠于品牌还是忠于国家”的高度，没必要。似乎，穿什么衣服，是个人自由。

真的是这样吗？

先说一件往事：1992 年巴塞罗那奥运会上，飞人乔丹在领奖时，用国旗遮挡锐步标志。美国主流媒体就批评他忠于了品牌，对国家不忠诚。

再来一个假设：如果，在亚运会、奥运会上，所有大牌明星都穿着各自的签约品牌服装去领奖、去出席开闭幕式，花花绿绿，乌七八糟，成何体统？大家这样乱来，还会有品牌赞助国家代表团和国家队吗？

最后，说两个简单的道理：

其一，忠于品牌当然是遵守契约的一种表现。但是，从乔丹到孙杨，在合同里会有“代表国家出战时，也不能穿国家队统一服装”之类的荒唐条款吗？相反，中国代表团签订的合同，作为中国代表团的一员，理应遵守。这，同样是契约精神的体现。

其二，运动员合法合理的商业利益，当然要维护。但是，集体利益和国家利益，包括集体和国家的商业利益，更要维护。

小小一件领奖服，会引发如此轩然大波，正因为孙杨是大明星，带着偶像的光环。这个光环，像一个高倍放大镜，让人细细打量偶像的一切，不会忽视任何一个细节。身为偶像，能不慎乎？

18th ASIAN GAMES
雅加达之光·声音
Jakarta Palembang

- **安踏官方微博>>>**

“一件领奖服，不只于成绩，更是国家荣誉，是国家形象。规则和底线不容辱没。”

- **361°官方微博上的孙杨海报标语>>>**

“有的热爱是形式，我的热爱是拼尽全力。”

- **国家体育总局昨天在官网印发《关于进一步规范体育赛场行为的若干意见》的通知中的第七条>>>**

运动员应当：

（一）热爱祖国，自觉维护国家利益和荣誉；

- **网友>>>**

“安踏那么大个公司，心胸为什么那么狭窄，孙杨为国争光拿到金牌，穿错个衣服怎么了，为什么要揪着不放？”